贵州清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贵州晨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现将贵州清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与贵州晨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概述

2024年3月27日，本行向贵州晨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发放贷款1笔，金额1250万元，期限3年，贷款利率6.50%。

二、交易对手情况

贵州晨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2月3日，注册资本为6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6669837368，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黄山冲路71号，法定代表人：李陶。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制作、销售、建筑工程施工等。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行董事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为本行关联方认定范围，将贵州晨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认定为本行关联方。

三、定价政策

定价不优于其他非关联方。

四、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截止2023年12月末，本行资本净额96432.54万元，本笔关联交易金额1250万元，为存量贷款续贷业务，与本行资本净额占比为1.30%，未超出监管机构监管要求（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资本净额的10%）。

五、审查审批流程

作为重大关联交易业务，在经资产保全中心受理调查、普惠金融部审查、合规风险部评价、总行授信审批委员会审批后，按照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经独立董事审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议审批。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独立董事就公允性、合规性、内部审批程序发表书面意见，认定符合规定。

贵州清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